

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所属两处养殖场公开
拍卖租赁经营权转让信息发布申请书

(拍卖交易)

标的名称：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所属 2 处养殖
场租赁经营权转让

申请人：(转让方盖章) 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受托中介会员(盖章)：鄂尔多斯市联兴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申请日期：2020 年 6 月 19 日

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所属 2 处养殖场租赁经营权转让

信息发布申请书（拍卖交易）

主要内容填列说明

一、封面

1、标的名称：指拟交易的标的名称，转让标的为土地、养殖场建筑物的应填列标的的详细地址，转让标的为其他类型资产的应填列为公司名称加资产名称及数量。

2、申请人：即转让方、招租方。

3、受托中介机构：即转让方、招租方委托的中介服务机构。

二、交易标的简况

1、养殖场、土地坐落位置：养殖场所有权证或土地使用权证所载明的转让标的的坐落位置。

2、养殖场、土地使用年限：养殖场所有权证或土地使用权证所载明的养殖场、土地能够使用的总年限。

3、机械设备、机动车及其他类型实物资产若数量较多，可对应申请表中的相应栏目附上资产清单。

4、资产评估情况：依据资产评估报告和评估备案表或核准表填列。

5、备注：指项目转让方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三、转让方、招租方简况

1、住所、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济性质：按营业执照登记内容填列。

2、内部决策情况：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的内部决策情况。

3、批准单位名称：指有权批准转让行为的机构法人。

四、交易条件与受让方资格条件

1、交易条件：指包括价款支付、支付期限、保证金设置条款、转让底价等相关交易条件。

2、信息发布时间：指交易信息在交易网及报刊媒体公开披露的持续时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的规定不得少于 7 个自然日。

3、预展时间：指转让标的对外展示，勘察标的的时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的规定不得少于 2 日。

3、受让方资格条件：指对意向受让方提出的包括财务状况、相关资质等方面的要求，不能具有明确指向性或违反公平竞争的内容，须逐条填列。

4、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需注明交纳的具体截止时间及交纳地点。

五、中介机构核实意见由受托中介机构填列，是受托中介机构对《转让申请书》填报内容及相关材料的核实意见，由受托中介机构签字盖章确认。

六、表中选择项请在□内填“√”。

七、表中各栏、各项指标内容，务请如实、准确填列。本说明未能解释的栏目，如有疑问，请与受托中介机构联系。

转让申请与承诺

杭锦旗公共交易中心：

本转让方现委托 鄂尔多斯市联兴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申请，将持有的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 1、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80 亩，且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496206 元/年。

2、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601974 元/年；公开拍卖。通过平台网站及相关媒体公开发布转让信息并转让，请予审核。本转让方依照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作如下承诺：

- 1、本次转让是我方真实意愿表示，转让的实物资产权属清晰，我方对该资产拥有完全的处置权且实施不存在任何限制条件；
- 2、我方转让相关行为已履行了相应程序，经过有效的内部决策，并获得相应批准；
- 3、我方所提交的转让材料内容真实、完整、合法、有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4、我方在转让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规定和产权交易市场的相关规则，按照有关要求履行我方义务；
- 5、在确定受让方 3 个工作日内，与其签订《转让交易合同》，否则以所设定的保证金金额为限承担给中心及受让方造成的损失；
- 6、标的转让后，我方积极协助受让方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如果由于我方提供资料存在瑕疵而未在公告中披露的原因，致使资产无法交接等情形，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以下内容请转让方根据转让标的情况进行选择）

- ☐ 1、本次转让车辆在交接前如有欠缴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章罚款），由我方承担。
- ☐ 2、本次转让养殖场、土地交付前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养殖场的水、电、暖、气），由我方承担。
- ☐ 3、本次转让机器设备、存货或其他设备与所提供资料清单相符，如有缺失，我方按同等价值进行赔偿。

☒ 4、本次转让租赁经营权交付前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 评估费），由我方承担。

我方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有违规行为，给交易相关方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及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转让方（盖章）：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131 小 黄

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所属 2 处养殖场租赁经营权

网上竞价拍卖公告

标的名称	1、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496206 元/年。 2、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601974 元/年。		
项目编号	CQHJ2020PM0015	交易方式	网上竞价拍卖
标的所在地区	杭锦旗	公告期	10 个工作日(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07 月 07 日)
起拍价 (元)	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496206 元/年。	加价幅度 (元/次)	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496206 元/年；起拍加价 500 元/次
	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601974 元/年。		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601974 元/年；起拍加价 500 元/次
保证金 (元)	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496206 元/年，10000 元。	保证金缴纳 截止时间	2020 年 07 月 07 日 15:00 时前 (以到账时间为准)
	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601974 元/年，10000 元。		
网上报名时间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07 月 07 日 15:00 时止	报名地点	杭锦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ordsggzyjy.org.cn/TPFront_hjq/

网上竞价时间	1、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 5 年；2020 年 07 月 08 日上午 9:00 时，自由竞价时间 10 分钟，延时竞价时间 1 分钟。		
	2、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2020 年 07 月 08 日上午 9:12 时，自由竞价时间 10 分钟，延时竞价时间 1 分钟。		
是否设置保留价	是	优先权设置	无
一、招租方承诺 本招租方现委托 鄂尔多斯市联兴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提出信息发布申请，将我方拥有处置权的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 1、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496206 元/年。 2、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价 601974 元/年；进行公开招租，按本公告内容由杭锦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网站，我方在相关媒体公开发布交易公告信息。本出租方依照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作如下承诺： 1、本次产权招租是我方真实意愿表示，招租的资产权属清晰，我方对该资产拥有完全的处置权且处置权的实施不存在任何限制条件； 2、我方招租的资产的相关行为已履行了相应程序，经过有效的内部决策，并获得相应批准； 3、我方对所填写内容及提交所有材料（包括原件、复印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有效性承担责任，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同意对上述材料内容予以公告； 4、我方在租赁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规定和拍卖交易市场等相关规则，按照有关要求履行我方义务。 5、标的招租后，我方积极协助承租方办理资产交接及变更手续，如果由于我方提供资料存在瑕疵而未在公告中披露的原因，致使资产无法交接或变更等情形，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6、我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就本次房产租赁事项书面通知了承租人。（适用于标的已招租的情况） 我方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意向受让方和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招租方：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二、转让标的简况			

标的名称	编号	标的物名称	租赁面积	起拍价 (元/年)	保证金 (元)	招租年限	备注
	1	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	180 亩	496206	10000	5	
	2	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	312 亩	601974	10000	5	
是否涉讼		☒ 非涉讼项目 ☐ 国有破产项目 ☐ 国有涉讼项目					
基本情况表		坐落位置	杭锦旗				
		税费承担	1、如土地为划拨土地，土地出让金承担情况：无 ☐ 转让方 ☐ 受让方 ☐ 双方协商 2、房产招租税费承担情况： ☐ 转让方 ☒ 受让方 ☐ 双方协商 3、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交易双方分别承担。 ☐				
		是否为共有	☒ 非共有 ☐ 共同共有 ☐ 按份共有 共同共有的，是否已经其他共有人同意 ☐ 是 ☐ 否 其他共有人是否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 ☐ 是 ☐ 否				
	有无租赁	☒ 资产无租赁 ☐ 资产有租赁，租赁期限为： 是否约定承租人享有优先购买权 ☐ 是 ☐ 否 承租人是否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 ☐ 是 ☐ 否					
	是否设为担保物	☒ 资产没有设置为担保物 ☐ 资产已设置为担保物，已征得债权人同意转让					
	瑕疵说明	见评估报告					
其它事项说明		1、 竞租人递交意向申请并交纳保证金后，即视为已详细阅读并认可本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披露内容并完成对本项目的尽职调查，对标的现状予以认可，其后不得以不了解标的情况为由撤销申请，且自愿承担相应风险。该标的目前处于闲置状态，其它详见《资产评估报告书》。 2、 标的拍卖招租期间为尽职调查时间，竞租人可到实地查看标的现状，招租方将给予必要的配合；本次网上竞价为有保留价网上竞价，竞租人的最高应价达不到标的保留价的，网上竞价不成交；竞租人一经报名，即表示了解并认可本中心的网上竞价流程。 3.本次网上竞价的资产均为现状网上竞价，本中心对展示标的的					

		品质及瑕疵不作担保，当网上竞价公告及我中心提供的相关数据与网上竞价时公布的数据不符时，以网上竞价公告公布的数据及有关部门确认的数据为准。 5.标的网上竞价转让期间为尽职调查时间，竞租人可到实地查看标的的现状，转让方将给予必要的配合；竞租人查看标的须提前电话预约。 联系人：白光明 联系方式：15332856875	
资产 评估 情况	评估机构	内蒙古经达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金天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书号	内经达评报字（2019）第 504 号	
		内金评报字（2020）第 0328 号	
	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9 月 20 日、2020 年 5 月 20 日	
	核准（备案）机构	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核准备案号	TY2020-2	
	核准（备案）日期	2020 年 5 月 25 日	
评估值总（元）		1220200	
备注			
三、转让方简况			
转让方名称		鄂尔多斯市同圆农贸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基本情况	法 人		
	住 所	杭锦旗锡尼镇杭锦旗大街王府酒店附楼	
	法定代表人	闫永宽	
授权委托	受托人	闫永宽	联系电话 13947761627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52726197501252737
	授权范围 及期限	☒ 递送与转让事宜相关的一切法律文件及相关资料 ☒ 负责与交易中心及受让方的联络、谈判工作 ☐ 签署与转让相关的一切法律文件、合同等 ☐ 代为支付交易服务费等	
		委托期限：2020 年 5 月 25 日至本次拍卖事宜结束	
内部决策情况		以下决议已按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完成，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符合规定。	

		☐ 股东会决议 ☐ 董事会决议 ☐ 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 ☒ 其他 鄂尔多斯市同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同圆农贸公司 申请实施《2处养殖场公开拍卖租赁经营权降价 10% 的实施方案》 鄂同集发【2020】168 号	
转让行为 批准情况	国资监管机构	杭锦旗国资委	所属集团或主管部门 鄂尔多斯市同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批准单位 名称	杭锦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文件名称及 文号	杭锦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同圆农贸公 司《2处养殖场公开拍卖租赁经营权降价 10% 的实 施方案》的批复 杭国资委发【2020】20 号	
	主要内容	经研究同意鄂尔多斯市同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所属 2 处养殖场公开拍卖租赁经营权降价 10% 的 实施方案	
四、信息发布、交易条件及受让方资格条件			
信息发布 公告期	10 个工作日		
信息发布 媒体	☒ A.《中国商网》 ☒ B.《内蒙古拍卖行业协会网》 ☒ C.《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 ☒ D. 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 杭锦 旗公共资源交易网 ☒ F.其他：		
信息发布 期满后， 如未征集 到意向受 让方	☒ A.信息发布终结。		
起拍价 (元)	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 拍价 496206 元/年。		
	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起拍 价 601974 元/年。		
价款支付	☒ 分期付款，具体要求：在养殖场签订《租赁合同》时交纳第一年养殖场		

方式	租金，之后于上一年度期满前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下一年租金。
预展时间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07 月 07 日 15:00 时止
预展地点	标的所在地
网上竞价时间	1、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 5 年；2020 年 07 月 08 日上午 9:00 时，自由竞价时间 10 分钟，延时竞价时间 1 分钟。 2、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2020 年 07 月 8 日上午 9:12 时，自由竞价时间 10 分钟，延时竞价时间 1 分钟。
报名时间	2020 年 06 月 19 日--2020 年 07 月 07 日下午 15 时 00 分
报名方式	网上报名： 如果竞买企业办理过 CA 证书，需增加“主体类型-意向受让方”，并完善基本信息；未办理过 CA 证书的，在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主体登录专区进行“免费注册”，并完善基本信息，并办理 CA 证书。（详细操作程序参考公告中的附件）
竞价方式	网上竞价： 本次发布养殖场两处租赁经营权公开拍卖采用网上竞价处置，本次网上竞价将采用自由竞价+限时竞价的方式。自由竞价开始时间为： 1、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 5 年；2020 年 07 月 08 日上午 9:00 时，自由竞价时间 10 分钟，延时竞价时间 1 分钟。 2、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2020 年 07 月 08 日上午 9:12 时，自由竞价时间 10 分钟，延时竞价时间 1 分钟（北京时间）正式开始，自由竞价为期 10 分钟，自由竞价结束前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租人出价则开始限时竞价。限时竞价每次竞价时间为 600 秒，不限竞价次数，限时竞价直至无新的报价产生则整个竞价环节结束。（详细操作程序参考公告中的附件） 请各竞租人准备一台具有 IE 浏览器的笔记本电脑，到我中心进行安装调试及网上竞价指导。
拍卖规则	本次拍卖分为自由竞价时间和延时竞价时间。拍卖会开始时间为： 1、杭锦旗塔拉沟格点盖一社羊场占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 5 年；2020 年 07 月 08 日上午 9:00 时，自由竞价时间 10 分钟，延时竞价时间 1 分钟。 2、杭锦旗吉日嘎朗图镇种羊场占地面积 312 亩，租赁期限 5 年；2020

[illegible]

	开户银行：杭锦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帐号：8630 0090 2100 0121， 5、保证事项：1、为保护交易各方合法利益，招租方在此做出特别提示，设定如下内容作为要约，当事人一旦交纳保证金，即视为当事人已完成对标的尽职调查，已充分了解招租方提供的标的全部情况（包括标的交易的风险和瑕疵）。2、如当事人存在以下任何一种情形，招租方有权扣除该当事人已支付的保证金，作为对招租方的补偿金：（1）竞租人之间恶意串通、恶意竞争，或有其他失误行为给拍卖人、委托人以及他人造成利益损害的；（2）竞租人成交后反悔或逾期未按规定交清成交价款的，全额扣收保证金，并按《拍卖法》有关规定处置。（3）在被确定为最终受让方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未与招租方签署《租赁合同》的。 6、处置方法：竞租人被确定为最终受租方的，其交纳的保证金转做第一年养殖场租金；未成交者（或竞买不成交者）其所交纳的保证金予以全额无息退还。 7、是否设定租赁履约保证金：☒ 否 ☐ 是， 6、处置方法：竞租人被确定为最终买受方的，其交纳的保证金转为购买款；未成交者（或竞买不成交者）其所交纳的保证金予以全额无息退还。 7、是否设定履约保证金：☒ 否 ☐ 是，
拍卖机构	公司名称：鄂尔多斯市联兴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王峰 联系电话：0477-8339934